

证券代码：834808 证券简称：金昌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张求荣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4,573,75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63%。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0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573,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未来发展考虑，公司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免去陈华、陈文革、余伟独立董事职务，已制订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其他制度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董事免职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573,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未来发展考虑，将暂不设立独立董事，为确保公司董事会人数达到法定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名张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573,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573,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4-05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573,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5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573,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6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573,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6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573,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6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573,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573,7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新增 关联交易的 议案》	6,926,000	100.00%	0	0.00%	0	0.00%
（二）	《关于取消 独立董事及 相关制度的 议案》	6,926,000	100.00%	0	0.00%	0	0.00%
（三）	《关于提名 张宇先生为 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董事 的议案》	6,926,000	100.00%	0	0.00%	0	0.00%
（七）	《关于修订〈 利润分配管 理制度〉的议 案》	6,926,000	100.00%	0	0.00%	0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熊琦、徐亦灵

（三）结论性意见

金昌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陈华	独立董事	离职	2024年11月 25日	2024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文革	独立董事	离职	2024年11月 25日	2024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余伟	独立董事	离职	2024年11月 25日	2024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宇	董事	任职	2024年11月 25日	2024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5 日